

宁波大学 2010 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入学考试题(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上)

考试科目: 综合课 2 (A 卷) 考码: 803 专业名称: 民商法学、经济法学

一、概念辨析题(每题 6 分,共 42 分)

1. 法律行为与准法律行为
2. 社团法人与财团法人
3. 自然人人格权与身份权
4. 延期审理与诉讼中止
5. 协议管辖与选择管辖
6. 作品独创性与专利创造性
7. 债权形式主义与物权形式主义

二、论述题(第 1 题 18 分,第 2 题 15 分,第 3 题 17 分,共 50 分)

1. 试论情势变更原则。
2. 试论商标权的内容及其特征。
3. 试述执行异议之诉。

三、法条评析题(22 分)

我国《物权法》第 186 条:抵押权人在债务履行期届满前,不得与抵押人约定债务人不履行到期债务时抵押财产归债权人所有。

四、案例分析题(第 1 题 16 分,第 2 题 20 分,共 36 分)

1. 有甲、乙两老太太原本是邻居,因搬迁双方有很长时间没见面。一日两人在一小区路上刚好碰面。甲老太太问乙老太太新居在哪里,乙老太太就用手遮在眼睛前面,往前面那座楼上看,意思是前面那幢楼房。刚好路旁有一位摄影家把这个画面拍了下来,因为拍摄效果很好,就拿着这张照片参加了摄影展,还获了奖。一年多之后,有一个生产防晕眩眼镜的厂商打算就自己的产品做一个广告,就找到了这位摄影家,请他提供照片。这位摄影家就把这张照片拿出来交给生产商,生产商为此支付了报酬 5000 元。生产商将用手遮在眼前遥望的老太太的那一半照片作为广告的主体部分,并在旁边加上“司机朋友,慈母盼你平安归”的广告词,介绍了防晕眩眼镜对于安全驾驶的作用;并在报纸上刊登了这幅广告。此时,乙老太太已经去世。

# 宁波大学 2010 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 入学考试试题(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上)

考试科目: 综合课 2 (A 卷) 考码: 803 专业名称: 民商法学、经济法学

问: (1) 摄影家未经乙老太太同意对其进行拍摄的行为是否违法? 为什么?

(2) 摄影家将拍摄的乙老太太的照片卖给生产商的行为以及生产商以此照片做广告的行为是否合法? 为什么?

(3) 在老太太已经去世的情况下, 本案的相关利害关系人是否还能提起诉讼请求制止上述广告行为? 谁有权利提起诉讼? 为什么?

2. 2006 年 3 月, 位于甲市 A 区的宏发机械销售公司与位于甲市 B 区的东山设备厂签订了一份买卖合同, 约定由东山设备厂为宏发公司生产一批空压机, 总价款为 1000 万元, 并约定 3 个月由宏发公司提货, 验收合格后付款。同年 6 月, 经检验空压机的质量完全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后, 宏发公司收货并支付了 800 万元货款, 尚欠 200 万元货款, 东山设备厂多次索要均未获清偿。2007 年 5 月, 宏发公司与位于甲市 C 区的亚力机械公司合并成立市机械公司(位于甲市 D 区)。其后, 东山设备厂向市机械公司索要宏发公司所欠的 200 万元货款, 但遭到拒绝, 遂打算向法院提起诉讼。

问: (1) 东山设备厂在起诉前, 获知市机械公司极有可能转移其资金和其他财产, 于此情形, 东山设备厂可以向哪个人民法院提出什么申请? 对此申请, 人民法院应如何处理?

(2) 在人民法院根据其申请采取相关措施后, 东山设备厂应该在多长时间内提起诉讼? 何地人民法院对本案有管辖权?

(3) 在诉讼中, 市机械公司在答辩时提出, 本案所涉及合同系宏发公司所签, 其所欠债务与本公司毫无关系, 不应当将自己作为本案的被告。其答辩理由是否正确?

(4) 在诉讼中, 东山设备厂发现市机械公司无力清偿全部债务, 并得知甲市 E 区的新力公司拖欠市机械公司货款 100 万元, 虽逾期但市机械公司未主张其债权。于此情形, 东山设备厂能否向新力公司提起诉讼? 如果可以, 应当向哪一个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 如果东山设备厂对新力公司提起诉讼, 受诉法院在程序上应当如何处理?